

惡魔的鐵證

系列之三

日本內閣上月通過2024年版《防衛白皮書》，將中國定位為「前所未有的最大戰略挑戰」。日國內政治環境，為有意來華懺悔的七三一部隊老兵清水英男能否如願成行，蒙上一層陰影。

事實上，近二三十年來，日本右翼勢力逐漸興起，否認侵華歷史在日國內已漸成氣候。而日本當局通過各種途徑拒絕向中國民眾履行傷害賠償義務，為日本右翼民族主義勢力的崛起張目。

◆香港文匯報記者 丁寧 / 圖：受訪者提供

日當局被訴在華多次實施反人類細菌戰 敗訴拒賠

志願者：受害者一個個抱憾離世



▲楊進家人的照片

►現藏於美國國家檔案館的《日本生物武器作戰調查資料》中收錄戰後遠東國際軍事法庭國際檢察局有關日軍在華開展細菌戰的證據材料。

「石井四郎，我是王選。你犯下的滔天罪孽細菌戰，從現在開始，中國人民要對你進行審判……」站在石井四郎墓碑前，王選曾擲地有聲地向他宣戰。

精通日語和義烏方言的王選在1995年成為了侵華日軍細菌戰中國受害者的代言人，並開始了關於「731部隊」的全國性調查，範圍涉及浙江、湖南、江西等地。20多年堅持帶着100多名受害老人，奔走在中日兩國間，走上了一條充滿艱難險阻的追求正義之路。放棄高薪和出國留學機會，從1998年2月16日，王選在東京法庭第一次敗訴起，前後通過了41場國際官司，迫使始終不肯認罪的日本政府，終於在2002年8月27日於法庭審判書上承認了對華發動細菌戰的事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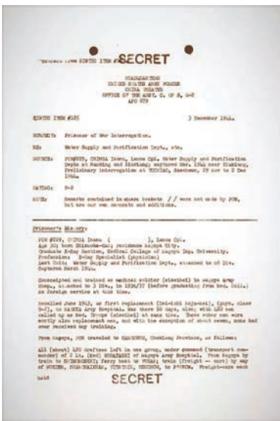
王選回憶說，17歲時下鄉插隊在崇山村，她就發現村裏有很多人不能長時間站立，不能利落的走路，漏出來的腳腕部分看起來觸目驚心，病態的黑色皮膚和潰爛的肉黏在一起，纏着的紗布早已被血水浸透，當地人都稱為「爛腳丫」。此外王選小時候，聽父親講述13歲的小叔叔被鼠疫奪去生命臨死前的悲慘情景。父親痛苦而恐怖的神情，讓她難忘。

與王選感同身受的還有四川的楊進。楊進一直保存着一張照片，那張照片是她的母親抱着二哥拍的滿月照，那時她雖未出生，但那些親愛的親人還在世上。在那個充滿戰火硝煙的苦痛年代，他們因團聚在一起而面帶笑容，這是他們人生中鮮有的幸福時光。

楊進凝視着那張照片：「母親右手邊高個的就是我的大姐，我的大姐頭上戴着蝴蝶結，很是俏皮可愛，她的外表清秀又文質彬彬，她是一個聰慧的年輕婦女，但是幾十年後她卻因為痛苦數次自殺，最終下肢潰爛感染，高燒、肺炎去世！旁邊那個穿白色連衣裙的是我二姐，1947年夏吃了母親給她的西瓜，回到家後就開始嘔吐性嘔吐和腹瀉，半小時不到就走了，那個時候她才只有十二歲！她是一個喜歡做針線活的手巧的女孩，她還會做端午節香包，深得父母疼愛……我哥哥去眉山染上鼠疫亡故後，我的母親因為憂鬱成疾，四十七歲的時候也去世了，從此十一歲的我三歲的弟弟徹底失去了母愛，這是日本帶給我們一家永遠難以忘記的傷痛！」

多年來，楊進一直在成都大轟炸民間對日索賠起訴團當義工。在志願工作的時候，楊進記錄起索賠團受害者在戰爭中遭受的的痛苦和創傷，「那些悲痛的歷史足以震撼所有人的靈魂。」楊進說：「我在做義工的過程中，意

►浙江對日索賠團早在日要求日政府對在華實施細菌戰造成的人員傷亡進行賠償。右一為吳世根，右三為王選。



童增：日刻意混淆國家和民間的賠償概念

根據國際法，戰爭受害者可以向戰爭發起國索賠。如《日內瓦公約》就明確，戰爭受害者有權在戰爭中受到人道待遇，並且在違反這些規定的情況下可以尋求賠償。但實際上，個人向國家索賠的成功率往往取決於多種因素，包括國際政治、法律程序和國家間的協議等。民間對日索賠聯合會的創始人、會長童增先生接受香港文匯報記者採訪時表示，在過去很長一段時間內，日本都在刻意混淆《中日聯合聲明》中有關向日本索取戰爭賠償的條款，並以此判決那些索取戰爭受害賠償的中國人敗訴。

「根據1972年9月29日的《中日聯合聲明》，『中國政府宣布：為了中日兩國人民的友好，放棄對日本國的戰爭賠償要求』。但這只限於國家的賠償要求，而非中國民間的賠償要求。」童增說，日本有的地方法院也曾按照聯合聲明精神判決被擄中國勞工勝訴。但案件在2007年4月27日

日本最高法院終審判決時，被以『根據《中日聯合聲明》，中國已經放棄向日本索賠。』為由，判決中國受害者敗訴。」

雖然日本並非普通法系國家，但在隨後的侵華日軍細菌戰的中國受害者索賠案、原中國「慰安婦」索賠案等案件，日本各級法院均以上述判例，判決中國受害者敗訴。

童增認為，這是日本最高法院的一種違反國際法的強詞奪理判決，把國家賠償和民間賠償混為一談。他說：「這是一種抵賴的做法。實際上必須明確的是，我們國家聲明放棄的是政府賠償，而非民間賠償。」



◆童增(左)早前與東京審判檢察官康納利(中)合影。

為了那些不能忘卻的記憶，吳建平的父親吳世根、楊大方以及邱明軒三位老先生一起建起了侵華日軍細菌戰衢州展覽館，吳建平介紹道：「1998年，日本東京日軍細菌戰訴訟第一次開庭，接着一審敗訴，我的父親他們為了將這段歷史傳承下去，決定在衢州細菌戰遇難者黃慶氏的故居，豎立起一座銘記碑，刻上了部分死難者的名單。」

「當時建立這個銘記碑，有一部分錢是企業捐贈的，還有一部分是他們三位拉來的贊助。經過他們的不懈努力，在2005年展覽館由衢州市關心下一代工作委員會來接手。最初的時候大家一

起布置的展館，我也被我父親叫去幫忙，拉了一些繪畫和攝影愛好者一起布展。2013年政府投資200萬元進行整體裝修，2014年展覽館被國務院列為首批80處抗戰遺址之一。在抗戰70周年時，我們展覽館以嶄新的面目出現在世人的眼前。」

每當想起過去那段苦痛的經歷，吳建平仍然心痛不已，淚流不止。他說：「我一直跟孩子們這麼說，我們講述這段歷史並不是為了延續仇恨，而是在於時刻警示着國家落後就要挨打，只有建設強大的國家、強大的國防才能杜絕這個悲慘的歷史再次重演。」

吳建平：承父遺志 宣講國防教育



◆吳建平對青年人講述日軍侵華細菌戰史。

中威船案提供對日索賠新思路

面對日本當局的拒不認錯和拒不賠償，童增表示，中國二戰受害者可以借鑒「中威船案」在國內向日提起訴訟。「這是一種方式。如果我們在國內勝訴，也有希望獲得賠償。」

「中威船案」是指上世紀三十年代，「中國船王」陳順通將兩艘輪船借給一家日本公司，輪船在日本侵華戰爭中沉沒，1940年代陳順通親赴東京要求日方履行兩輪的租船合同，支付租金，歸還兩輪。上世紀五十年代至六十年代，陳洽群依照父親的遺囑繼續與大同海運株式會社談判索賠。在多次交涉未果後，陳洽群以大同海運株式會社關於兩輪在1937年8月被日本海軍捕獲的說法為依據，於1962年起轉而與日本政府交涉索

賠，並於1964年在東京地方法院起訴日本政府。1974年，日本法院以「時效消滅」為理由，判定中威公司敗訴。此後，已無力負擔訴訟費用的陳洽群放棄了上訴權利。

1987年1月1日，《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法通則》頒布施行。根據《民法通則》規定，凡是在法律公布前民事權利受侵害未被處理的案件，在《民法通則》頒布後的兩年內提起訴訟都有效，即中威船案可以在中國本土受理。1991年8月15日中威船案開庭，2007年上海海事法院判決日方敗訴。

2014年4月19日，中國上海海事法院為執行生效民事判決，依照《中華人民共和國民事訴訟

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海事訴訟特別程序法》的相關規定，對停泊於浙江省舟山市嵊泗馬跡山港的被執行人商船三井株式會社所有的「BAOSTEEL EMOTION」輪實施了扣押，並向被執行人送達了《執行裁定書》和《限期履行通知書》。

被執行人日企賠償近30億日圓

被執行人商船三井株式會社於2014年4月23日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海事法院《限期履行通知書》的要求，全面履行了生效民事判決確定的全部義務，包括船舶租金及孳息、船舶營運損失及孳息、船舶損失及孳息，共計2,916,477,260.80

日圓；支付了一、二審案件受理費人民幣2,122,575.41元、申請執行費人民幣298,356元，共計人民幣2,420,931.41元；同時就支付延遲履行期間的債務利息及其他費用提供了充分可靠並可供執行的擔保。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海事法院經審查，認為商船三井株式會社已全面履行了法院生效判決確定的義務，故依照《中華人民共和國民事訴訟法》的相關規定，於2014年4月24日上午8時30分下達裁定，解除對「BAOSTEEL EMOTION」輪的扣押，同時發布《解除扣押船舶命令》。